#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实用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5-04-10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一立契约书人债权人\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债务人\_\_\_\_\_\_（以下简称乙方）兹因土地抵押借款事宜，经双方同意订立各条款如下：第一条乙方所有下列土地提向甲方抵押借款。第二条本约抵押借款金额人民币\_\_\_\_\_\_万元。第三...*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一**

立契约书人债权人\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债务人\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兹因土地抵押借款事宜，经双方同意订立各条款如下：

第一条乙方所有下列土地提向甲方抵押借款。

第二条本约抵押借款金额人民币\_\_\_\_\_\_万元。

第三条本约抵押借款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共计\_\_\_年。期限届满之日清偿。

第四条本约抵押借款利息，依国家银行核定的放款利率计算，并于每月一日计提利息。

第五条本约抵押借款的土地应提向政府主管机关办理抵押权设定登记，并于办妥抵押权设定时，甲方应将全部借款一次交付与乙方。

第六条本约办妥抵押权设定登记后，其土地所有权、他项权利证明书及设定契约书均由甲方收执。

第七条本约办理抵押权设定登记，所需的印花税、登记费及代办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本约期限届满前后，若乙方还清借款时，甲方应会同办理抵押权涂销登记，不得借词刁难或故意拖延，若乙方届满不清偿，甲方得依法申请法院拍卖抵押的不动产土地。

第九条本约自签订日下生效。

第十条本契约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二**

出借人/抵押权人（以下简称甲方）：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抵押人（以下简称乙方）：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一致，就乙方以\_\_\_\_\_\_\_\_\_\_\_\_\_\_\_\_\_\_\_使用权提供担保一事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信守。

第一、抵押物基本情况

本房产座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于\_\_\_\_\_\_\_年以出让方式取得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号为：\_\_\_\_\_\_\_\_\_\_\_\_\_。登记土地使用权面积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用途为\_\_\_\_\_\_\_\_\_\_\_\_\_\_\_\_\_\_\_用地，使用年限为\_\_\_\_\_年，使用终止日期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风险告知：抵押登记的时候一定要注意是否为第一顺位的抵押，随着《物权法》的实施，土地使用权重复抵押现象普遍增多，其风险比单一抵押要高很多，由于先设定抵押权的债权优先，后位抵押权的债权实现受到前位抵押权的影响。

第二、借款金额及支付方式

借款金额：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如实际借款金额有出入，以划款凭证为准。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签订后\_\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抵押登记，抵押登记办妥后甲方把上述借款打到乙方指定账户。

甲方可以指定第三人将借款汇到乙方指定账户。

第三、借款用途

本合同项下借款乙方主要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整个借款期间，甲方指派专人定期监督借款资金用途，乙方给以配合。如乙方确需改变资金用途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第四、借款期限及借款利息

1、借款期限为\_\_\_\_\_\_\_\_\_\_\_\_\_\_个月，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2、本合同生效日为甲方借出款项实际到达乙方指定账户之日。

3、乙方指定账户为：

开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期满时乙方应将借款本息及其他应付费用全部结清。如乙方需续借，应提前15日提出申请，由双方协商一致后再续签协议。如果乙方提前还款应提前15日提出申请，在双方协商一致并经甲方出具同意函后乙方才可以提前还款，但是已付利息不予以退还。

4、借款年利息为：\_\_\_\_\_\_\_\_\_\_\_\_\_，即每月利息为：\_\_\_\_\_\_\_\_\_\_\_\_\_元。

5、利息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

6、乙方应在借款到期后将借款本金并按月将利息汇入以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抵押登记

甲乙双方于本合同签订后\_\_\_\_\_\_个工作日内办理抵押登记，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完成土地使用权抵押登记手续，并将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及抵押登记文件交甲方保管。

抵押登记事项发生变化，依法需进行变更登记的，乙方应在登记事项变更之日起5日内协助甲方到法定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六、违约责任

1、乙方到期不偿还借款的本金也不续签借款合同，乙方构成违约，乙方除了按照合同利息约定向甲方支付逾期利息外，还应按借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标准支付违约金。

2、如乙方有任何一期借款利息未按期足额支付，即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要求乙方提前清偿全部债务，清偿全部债务的方式包括向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或者请求人民法院执行乙方担保财产等。

3、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其行为无效。甲方可视情况要求乙方恢复抵押财产原状，并可要求乙方支付借款总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4、乙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过抵押权等情况，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借款总额百分之十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第七、乙方声明及保证

乙方声明及保证如下：

一、乙方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成立的法人组织，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且乙方已经获得签署本合同的所有必要和合法的内部和外部的批准和授权。

二、乙方提供的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资料、信息均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除已向甲方书面披露的情形以外，乙方没有任何可能影响本合同履行的其他任何负债（包括或有负债）、违约行为、诉讼、仲裁事项或其他影响其资产的重大事宜未向甲方披露。

三、乙方对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合法的处分权。该抵押物是依法可以转让的，且不存在任何争议，未被依法查封、扣押、监管、质押或者被采取其它强制性措施。

四、本合同项下乙方的一切义务对其继承人、接管人、受让人及其合并、改组、更改名称等后的主体均具有完全的约束力，不受任何争议、索赔和法律程序及上级单位任何指令的影响。

第八、抵押担保的范围

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和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含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拍卖佣金、聘请律师的费用等）。

第九、抵押权的实现

如果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全部清偿本合同项下的本息和费用，甲方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实现抵押权：

一、如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同意将抵押物折价转让给甲方，抵押物的价格按当时的市场价格双方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提交柳州市的任何一个有评估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乙方接受评估结论，对评估结果不提出任何异议，双方按照评估价格予以结算。

二、甲方有权向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乙方收到支付令后放弃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其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债务的事实，以甲方向人民法院出具的有关收支证明为准。甲方根据支付令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乙方自愿接受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并自愿放弃对该执行的抗辩。

三、抵押权人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抵押权实现的费用

甲方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一、与拍卖或诉讼有关的费用（含律师代理费用，但律师费不得超过合同标的额的10%）。

二、其他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抵押物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抵押债权数额的部分归乙方所有，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一、合同变更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款仍然有效。

第十二、抵押权撤销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或者提前归还抵押债权的，抵押权即自动撤销，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办理有关抵押解除手续。

第十三、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各方需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各项应付款全部结清之日终止。

本合同共4页，一式4份，甲方2份，乙方1份土地登记机构1份。

附件：抵押物宗地图、土地使用权证、双方主体资格材料。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三**

债权人\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债务人\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兹因土地抵押借款事宜，经双方同意订立各条款如下：

第一条 乙方所有下列土地提向甲方抵押借款。

第二条 本合同抵押借款金额人民币\_\_\_\_万元。

第三条 本合同抵押借款期间 ，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共计\_\_年。期限届满之日清偿。

第四条 本合同抵押借款利息，依国家银行核定的放款利率计算，并于每月一日计提利息。

第五条 本合同抵押借款的土地应提向政府主管机关办理抵押权设定登记，并于办妥抵押权设定时，甲方应将全部借款一次交付与乙方。

第六条 本合同办妥抵押权设定登记后，其土地所有权、他项权利证明书及设定合同书均由甲方收执。

第七条 本合同办理抵押权设定登记，所需的印花税、登记费及代办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前后，若乙方还清借款时，甲方应会同办理抵押权涂销登记，不得借词刁难或故意拖延，若乙方届满不清偿，甲方得依法申请法院拍卖抵押的不动产土地。

第九条 本合同自签订日下生效。

第十条 本合同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立合同书人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四**

兹因土地抵押借款事宜，经双方同意订立各条款如下：

第一条乙方所有下列土地提向甲方抵押借款。

第二条本约抵押借款金额人民币xx万元。

第三条本约抵押借款期间，自xxxx年x月x日起，至xxxx年x月x日止，共计x年。期限届满之日清偿。

第四条本约抵押借款利息，依国家银行核定的放款利率计算，并于每月一日计提利息。

第五条本约抵押借款的土地应提向政府主管机关办理抵押权设定登记，并于办妥抵押权设定时，甲方应将全部借款一次交付与乙方。

第六条本约办妥抵押权设定登记后，其土地所有权、他项权利证明书及设定契约书均由甲方收执。

第七条本约办理抵押权设定登记，所需的印花税、登记费及代办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本约期限届满前后，若乙方还清借款时，甲方应会同办理抵押权涂销登记，不得借词刁难或故意拖延，若乙方届满不清偿，甲方得依法申请法院拍卖抵押的不动产土地。

第九条本约自签订日下生效。

第十条本契约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五**

立合同双方

甲方为了贷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将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予乙方，作为还款的保证，为明确双方责任，恪守信用，双方遵循自愿、互利、公平、诚实的原则，经共同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宗地座落于，面积平方米，土地用途，用地，使用年限年另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土地使用证编号：洪国用。国有土地使用权类型为。

经评估，并由国土资源局确认土地使用权总价值为（人民币）元，大写；许可抵押限额为（人民币）元，大写。该宗地曾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抵押予，期限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担保债务为（人民币）元，大写。

第二条甲方根据《土地使用权抵押许可证》许可抵押的限额，将上述土地使用权全部（部分）抵押给乙方，抵押土地范围已经双方确认（见附图）。

第三条本次担保价值为（人民币）元，大写。

第四条设定抵押之土地使用权担保范围为被担保债务的本金、利息、罚金、违约金及有关税费。

第五条抵押期限：年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六条抵押期间，已设定抵押的土地使用权由甲方占管。甲方应保证土地的完整。甲方在占管期间，未征得乙方书面同意，不得改变土地用途，土地及地上附着物不得转让、出租、抵押以及作其它权属处分，乙方对抵押物有检查监督权。

第七条发生自然灾害造成抵押物和附着物毁损时，甲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损失，并及时通知乙方。

第八条抵押期间，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因企业兼并、更名、分立或死亡时，应通知对方并由新的企业或继承人、遗产受赠人继续履行本合同。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落实债务、债权关系，承担本合同的权利、义务，并于发生变更后三十日内共同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抵押变更登记。

第九条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或解除合同的，当事人需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得到对方书面认可后，应签订本合同补充文本。否则为违约。任何一方无权单方面变更、解除合同。

第十条甲方逾期不能履行债务或未按抵押合同规定履行债务，乙方有权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处分抵押的土地使用权。

第十一条乙方申请处分抵押土地使用权时，应当书面通知甲方和其它当事人。

第十二条乙方可采取转让方式处分抵押物，也可委托土地所在地的市、县国土管理部门处分抵押物。

第十三条处分抵押土地使用权所得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一）支付处分抵押物的费用；

（二）扣缴抵押物应当缴纳的税费；

（三）支付划拨土地使用权应缴纳的土地出让金；

（四）偿还抵押权人债权本息、罚息及违约金；

（五）剩余价款交还抵押人。

第十四条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五条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甲、乙双方应向国土管理部门申请抵押登记，甲方向国土管理部门交押《国有土地使用证》，乙方领取《他项权利证明书》。

第十六条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国土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申请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甲方债务履行完毕，抵押合同即告终结。甲、乙双方应于履行终结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抵押注销登记。

第十八条抵押合同期满，经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同意，抵押合同可延期或续期，并报原登记机关备案。

第十九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经国土管理部门登记后生效。

第二十条本合同及补充协议、附件壹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登记部门壹份。

签约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登记机关（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六**

债权人姓名： 电话： 借款人姓名： 电话： 乡(镇)村 身份证号：

担保人姓名： 电话： 乡(镇) 身份证号： 抵押物的名称：

第一条：

1

2、借款金额：大写：

3、借款期限：自日起至年月

4、还款方式：

第二条：借款人承诺“

1、按期一定用现金还清债权人借款。

2、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3、借款人承诺签名：第三条：担保人承诺：

1、担保人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担责任。

2、担保范围：所借现金数额和债权人的费用。

3、我自愿担保，如借款人还不清借款，有担保人负责还清所有现金和一切费用。

承诺人签字：

第四条：违约责任

1、借款人违约：如不按期归还所借现金，从愈期之日起按日自愿付给债权人百分之1违约金(万元每天100元违约金)。

第五条：本合同发生纠纷，由借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办理。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债权人、借款人各持一份。

第八条：本合同自各方和中间人签字指印之日起生效。

债权人签字(指印)： 电话：

借款人签字(指印)： 电话：

担保人签字(指印)： 电话：

中间见证人签字(指印)： 电话：

签约地点：

年 月 日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七**

甲方：

乙方：(借款人)

丙方：(担保人)

第一条：总则

甲、乙双方于20xx年xx月xx日签订了借款担保协议书，丙方愿以其合法拥有的房地产以不转移占有的方式抵押给甲方，作为履行借款担保协议书借款的担保，为进一步明确合同事项，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抵押房地产

座落：建筑面积;

房屋、土地用途：房屋结构：

权证编号：地号：

抵押房地产价值：人民币捌万元整

第三条：抵押房地产担保方式及担保责任范围

丙方为甲、乙双方签定的借款担保协议书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责任范围：乙方借款数额、利率、贷款期限，丙方详细阅读甲方与乙方签订的借款合同。

丙方担保以上合同的借款本金(当金)、利息、综合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服务费等处分抵押房地产的费用以及可能产生的甲方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本合同有约定具体数额的按照约定，没有约定的依照甲方的收据额为准。

第四条：抵押房地产的占管

抵押期间，丙方承诺对占管的抵押房地产妥善保管，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有义务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

第五条：抵押房地产的处分限制

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丙方不得将抵押房地产转让、变卖、抵偿债务或以其他交易方式处置，也不得对抵押房地产作任何实质性结构改变，若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丙方保证及承诺

丙方保证对抵押房地产享有合法的所有权、处分权、占有权，甲、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抵押房地产上不存在任何形式的第三人抵押、借用、托管、查封、扣压、诉讼等，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权属争议或其他权利瑕疵。

丙方及抵押物共有人愿以其抵押物(房产全部收益)作为偿还本合同借款本金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担保。

抵押物共有人同意将本合同抵押物进行抵押，并与借款人共同承担偿还借款的责任。当需要处置抵押物偿还所担保的债务时，愿意无条件地自找住房。丙方对本合同条款已充分理解并保证履行，并承诺对本合同各条款所规定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作出的承诺保证不会以此为由行使抗辩及诉讼权。

第七条：房地产抵押物关系的终止

丙方还清借款本金(当金)、利息，并支付相应费用后，且已全部履行本合同各项条款，抵押合同即告终止。

第八条：房地产抵押权的行使及实现

丙方违反第十条规定，隐瞒事实及提供虚假文书，第二居住地灭失、破产、债务人死亡、动拆迁等可能导致抵押权毁损或部分毁损的，或丙方行使抗辩权、抗诉权，本合同即提前终止，房地产抵押权提前实现。借款期限或借款展期届满后5日内，丙方不履行债务或不能完全履行债务的，房地产抵押权即实现。甲方有权行使抵押权，处分抵押房地产。本合同具有强制执行的债权文书，若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或不完全履行债务，债权人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搪行。本合同作为丙方不可撤销授权甲方将抵押房地产提交有关拍卖机构或自行进行拍卖的文件依据，丙方对此放弃一切抗辩权。由于拍卖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拍卖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

第九条：拍卖

甲、丙双方约定，甲方行使抵押权委托拍卖机构或自行将上述房地产公开拍卖，拍卖收入扣除拍卖费用、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后，剩余部分退还丙方，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丙方追索。有关拍卖等手续丙方均委托甲方代为办理。

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因丙方要求，甲方已经就合同条款做了相应说明，丙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予以充分、准确无误的理解。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丙方：

20xx年xx月xx日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八**

借款人：\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电话：\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贷款人：\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电话：\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抵押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经合同各方自愿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借款人因购买自用住房需要，特向贷款人申请借款，借款人(抵押人)自愿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贷款人，抵押物评估现值为共计人民币(大写)\_\_\_\_(详见抵押物清单、抵押物评估证明，清单号码\_\_\_\_\_)。

\_\_\_月\_\_\_\_日起至\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借款人以按月付款的方式进行还本付息。每月还款金额的计算公式：

一、等额偿还法：

贷款本金总额×月利率×(1+月利率)(上标)还款月数

每月还款本息额=———(1+月利率)(上标)还款月数-1

二、递减偿还法：

贷款本金

每月还款本息额=—— +(贷款本金-已归还贷款本金)×月利率

贷款月数

\_\_\_\_年\_\_\_\_月\_\_\_\_日，首期还款金额为\_\_\_\_元，剩余款项分\_\_\_月偿还(具体还款日期及金额详见还款计划表)。

第四条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五条借款人授权贷款人把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用转账方式划转到售房单位在银行开立的账户。

第六条在借款期内，借款人须在贷款人处开设的存款账户上存有不少于两个月还款的款项，借款人不可撤销地授权贷款人在该账户扣收本合同项下的有关欠款。

第七条借款人应按本合同订立的还款计划按期足额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还款，借款人必须在还款日前15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办理延期还款手续，贷款人按本合同第二条订立的贷款利率收取利息。贷款人不同意延期还款或借款人不提出延期申请的，贷款逾期后，贷款人按规定计收逾期利息。借款人申请延期的次数不超过\_\_\_\_\_\_\_\_\_次，且每次延期的期限不超过1个月。

借款人可以提前归还全部贷款，但必须提前10天书面通知贷款人，已计收的贷款利息不再调整。

第八条借款人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办理延期还款手续后，抵押人自愿继续承担担保责任。

第九条抵押物清单所列的抵押财产在抵押期间由抵押人使用、保管并负责保养、保全，保持抵押物的完好无损，其费用开支由抵押人承担。贷款人有权随时对抵押人保管和使用的抵押物进行监督检查。

第十条在合同有效期内，抵押物必须办理财产保险，财产保险单交贷款人保存。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保险到期，抵押人应负责续保，抵押人未续保的，贷款人有权代其续保，费用由抵押人承担。

第十一条抵押期间，抵押物发生毁损，抵押人应立即通知贷款人，发生保险责任内的损失，抵押人必须以保险理赔款偿还所承担的债权，或存入贷款人指定的账户，在理赔款不足以归还相应贷款本息时，由抵押人负责弥补或由借款人另行提供担保。发生保险责任范围以外的毁损，由抵押人负全部责任。

第十二条在抵押期间，发生抵押物价值减少，贷款人有权要求抵押人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等的担保。

第十三条抵押期间，未经贷款人同意，抵押人不得赠与、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抵押物。

第十四条抵押期间，经贷款人同意，抵押人转让抵押物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贷款人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五条抵押物的保险、鉴定、登记、保管、评估等费用由借款人承担。

第十六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贷款人有权依法处分抵押物：

一、借款人不按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归还贷款本息;

二、在借款期内借款人死亡、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后无继承人或遗赠人;

三、借款人的继承人或遗赠人拒绝履行偿还贷款本息的义务。

第十七条贷款人依法处分抵押物，所得价款除支付处分抵押物所需的费用外，优先用于清偿贷款人贷款本息及逾期利息等。以抵押物清偿债务，以实际处理的价款为准，如有余款，贷款人将其退还抵押人，如不足，贷款人对借款人和抵押人有追索权。

第十八条抵押人按本合同约定还清贷款人一切款项，并履行合同全部条款后，贷款人应将其占管的抵押物的权利证书及有关资料退还给抵押人，并到抵押物登记机关办理登记注销手续。

第十九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借款人或抵押人变更住所、法定名称的，应在变更后7天内通知贷款人，否则，贷款人以原法定名称向原住所发送的有关文件视同送达。

第二十条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管辖。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自依法设定抵押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借款人、贷款人、抵押人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九**

甲方(抵押人)：

乙方(抵押权人)：

根据《担保法》、《合同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土地使用权抵押有关事宜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现签订合同如下：

一、抵押宗地基本情况

本宗地座落于 镇(乡) 村(集镇、社区)街 号，甲方于 年以 方式取得 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号为：公 用( )字第 号。登记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m2，用途为 ，使用年限为 年，使用终止日期为 年 月 日。本宗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占地面积为 m2，建筑面积为 m2。

二、抵押贷款情况

本宗地土地使用权评估价额为人民币 元，抵押金额为人民币 元，欠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人民币 元，抵押期限为 年，(抵押期限以抵押登记的批准之日起计算)。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1、抵押合同签订后15日内，甲、乙双方须共同申请土地使用权抵押设定登记，未经登记的土地使用权抵押权不受法律保护。

2、甲方在抵押期间有权继续占有、使用抵押物。

3、甲方在抵押期间应保护好抵押物，保证抵押物不受毁损。

4、甲方应在抵押期限内归还贷款本息。贷款本息归还后，甲、乙双方应共同申请土地使用权抵押权注销登记。

四、违约责任

1、甲方擅自将抵押物转让、出租或以其它方式处分时，其行为无效。乙方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并可要求甲方支付抵押金额 %的违约金。

2、由甲方因隐瞒抵押物的共有、争议、查封、扣留或已经设定过抵押等情况所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责任。

3、由甲方占管的抵押物发生毁损，导致土地价值减少甚至破坏，乙方可要求甲主恢复土地的原价值或赔偿损失。

4、抵押到期不能履行债务或者在抵押期间宣告解散、破产时，乙方有权依照法律规定处分抵押财产。处分抵押财产所得，由甲方交清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乙方有优先受偿权。因处分抵押财产而取得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的，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办理过户登记。

五、其它

1、土地使用权抵押时，其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随之抵押。

2、本合同自土地使用权抵押权设定登记批准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用于办理土地使用权抵押权设定登记。

4、抵押双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不能协商解决时，按《合同法》处理。

甲方：(印章)\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乙方：(印章)\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土地抵押担保合同篇十**

兹因土地抵押借款事宜，经双方同意订立各条款如下：

第一条 乙方所有下列土地提向甲方抵押借款。

第二条 本约抵押借款金额人民币x x 万元。

第三条 本约抵押借款期间 ，自x x x x年x月x日起，至x x x x年x月x日止，共计x 年。期限届满之日清偿。

第四条 本约抵押借款利息，依国家银行核定的放款利率计算，并于每月一日计提利息。

第五条 本约抵押借款的土地应提向政府主管机关办理抵押权设定登记，并于办妥抵押权设定时，甲方应将全部借款一次交付与乙方。

第六条 本约办妥抵押权设定登记后，其土地所有权、他项权利证明书及设定契约书均由甲方收执。

第七条 本约办理抵押权设定登记，所需的印花税、登记费及代办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本约期限届满前后，若乙方还清借款时，甲方应会同办理抵押权涂销登记，不得借词刁难或故意拖延，若乙方届满不清偿，甲方得依法申请法院拍卖抵押的不动产土地。

第九条 本约自签订日下生效。

第十条 本契约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